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6年中期报告

2026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年08月28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08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自2026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1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2

§5 托管人报告 1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2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2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2

6.1 资产负债表 12
6.2 利润表 13
6.3 净资产变动表 15
6.4 报表附注 16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8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8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8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9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9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39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3
8.2 盈利投资者数量占比 4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3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3
8.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3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4

§10 重大事件揭示 4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5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5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5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45
10.8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45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48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8

§12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9
12.2 存放地点 49
12.3 查阅方式 4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发起式（FOF）
基金主代码	01678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3月7日
基金管理人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25,046.6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基金资产配置和组合管理，在合理控制投资组合波动性的同时，力争实现与其承担的风险相对应的长期稳健回报，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在2050年12月31日以前，本基金侧重于资本增值，当期收益为辅；在2050年12月31日之后，本基金侧重于当期收益，资本增值为辅。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主动的类别资产配置策略，注重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即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和其他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其次，本基金将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和债券，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具体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2、基金品种的研究及评价标准；3、股票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X+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95%-X）+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5%（X 的取值范围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 年，X=55%；2025-2026 年，X=54%；2027-2028年，X=53%；2029-2030 年，X=52%；2031-2032 年，X=51%；2033-2034年，X=50%；2035-2036年，X=49%；2037-2038 年，X=48%；2039-2040年，X=47%；2041-2042 年，X=45%；2043-2044年，X=42%；2045-2046年，X=38%；2047-2048 年，X=33%；2049-2050 年，X=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是目标日期基金，风险与收益水平会随着投资者目标时间期限的接近而逐步降低。本基金相对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较小，但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及货币型基金中基金。 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姓名	李海波	方圆

负责人	联系电话	0755-88622632	95559
	电子邮箱	fundservice@pingan.com.cn	fangy_20@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4800	95559
传真		0755-23997878	021-62701216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中国（上海）长宁区仙霞路18号
邮政编码		518048	200336
法定代表人		罗春风	任德奇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fund.pingan.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6年1月1日-2026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9,443.99
本期利润	1,107,672.9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1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8.1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4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017,933.2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81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476,651.8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01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0.1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而非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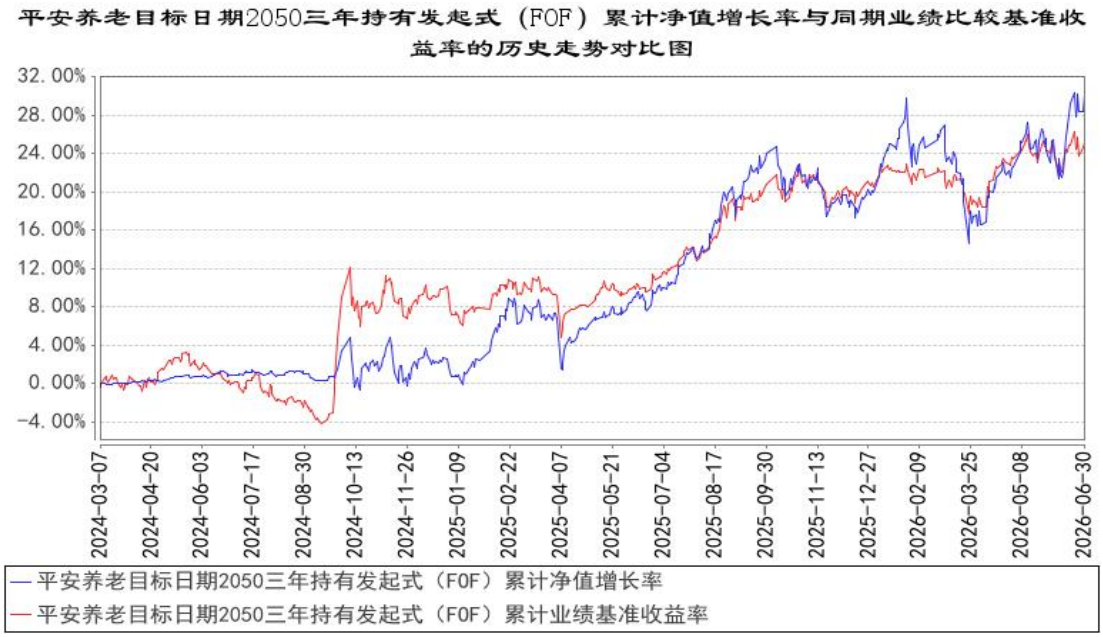
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8%	1.02%	5.73%	0.65%	5.95%	0.37%
过去六个月	8.43%	1.04%	3.78%	0.60%	4.65%	0.44%
过去一年	18.15%	0.85%	12.76%	0.53%	5.39%	0.3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13%	0.70%	25.14%	0.61%	4.99%	0.0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4 年 03 月 07 日正式生效；

2、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已完成建仓，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3 其他指标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指标。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月7日，总部位于深圳，是中国平安集团投资板块的重要成员。公司业务范围涵盖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本市场专户管理业务，具有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产管理人资格、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截至2026年上半年末，公司综合管理规模超9500亿元，公募管理规模7900亿元，累计服务客户数超1.7亿人，产品线涵盖货币、债券、混合、股票、指数、FOF、MOM、REITs等各类产品。公司以“为持有人创造价值”为使命，打造了一支人才梯队完善、长期业绩优异的近170人投研团队，构建起“业绩可归因、策略可复制、人才可持续”的专业投研平台，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健的投资回报，致力成为受投资者信赖、行业领先的综合型资产管理公司。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家萌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2026年1月12日	-	13年	王家萌女士，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学士，新加坡国立大学理学硕士，曾先后担任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金融培训生、国投安信期货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平安道远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交易员、浙江慧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2020年6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MOM投资中心投资经理，现担任平安盈诚积极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高莺	FOF投资部投资执行总经理，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	2024年3月7日	2026年1月20日	18年	高莺女士，CFA，浙江大学经济学本硕，美国爱荷华州立大学经济学博士，曾先后担任联邦家庭贷款银行资本市场分析师、美国太平洋投资管理公司(PIMCO)养老金投资部投资研究岗。2019年1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FOF投资部投资执行总经理。同时担任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平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平安盈禧均衡配置1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金经理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平安盈瑞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平安盈泽1年持有期债券型基金中基金（FOF）、平安盈享多元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平安源恒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认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本基金管理人按日内、3日内、5日内三个不同的时间窗口，对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的交易情况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各投资组合交易过程中不存在显著的交易价差，不存在不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5次，为公司旗下的指数量化投资组合与其他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或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上半年国民经济顶住外部压力运行在合理区间，新质生产力培育壮大。但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国内供强需弱矛盾突出，经济向好基础还需巩固。上半年，GDP同比增长4.7%，其中一季度增长5.0%，二季度增长4.3%，边际有所放缓。具体而言，上半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4%，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13.3%；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4.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3%；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降5.7%，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18.0%，房地产对经济的拖累仍然显著；货物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16.9%；CPI同比上涨1.0%；PPI同比上涨1.5%，但6月同比上涨4.1%，由原油价格波动造成的上游成本压力未有效传导至下游。

金融数据方面，上半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20.84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少2.02万亿元，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增加10.76万亿元，同比少增1.98万亿元，企业债券净融资2.07万亿元，同比多9167亿元；政府债券净融资6.44万亿元，同比少1.22万亿元。6月末，M2余额同比增长8%；M1余额同比增长4%，增速边际略有下降。

政策方面，4月2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要精准有效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努力稳定房地产市场，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系统应对外部冲击挑战。

海外方面，中东冲突在二季度有所缓和，但其造成的供给冲击仍在影响全球通胀预期。美联储6月维持联邦基金利率目标区间在3.5%至3.75%不变，加息预期一度升温。美国咨商会领先经济指标在6月下降0.2%，上半年累计仅下降0.3%，显著好于2025年下半年的1.1%收缩；咨商会上调2026年美国GDP增速预测至1.9%，AI相关投资是主要支撑。

上半年资本市场受中东冲突与AI主线交替主导。一季度，中东冲突爆发引发能源和化工价格大幅上涨，A股冲高回落，内部板块分化明显，能源相关板块有所表现，消费、金融及成长板块出现不同程度调整；黄金年初快速拉升后大幅回落，波动幅度加大。二季度，中东局势边际趋缓，能源价格震荡回落，A股在AI资本开支主线的带动下整体反弹，但内部风格分化剧烈——AI相关板块表现强势，其余多数板块出现不同程度调整；黄金价格受美国通胀上行导致的加息预期影响持续调整，抹平年内涨幅。

国际方面，一季度受地缘风险冲击，市场风险偏好下降，AI产业链也呈现调整；二季度美、日、韩等国的股市从冲突造成的波动中恢复，AI资本开支驱动呈现不同幅度的上涨。债市方面，利率绝对水平较低，货币政策未因上游成本压力而调整，市场未出现显著的趋势行情。

报告期内，组合在债券方面维持稳健型配置，权益方面增加主动基金作为底仓配置，结构上

整体均衡略偏成长，大类资产方面适度增配黄金作为组合分散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301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4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7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阶段，国内经济仍将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实施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扩大内需、优化供给，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我们认为，在供强需弱格局尚未明显改善、房地产行业对经济的拖累仍在持续的背景下，政府将持续通过扩大内需、稳定房地产市场、培育新质生产力等抓手来巩固经济向好基础。制造业升级与"人工智能+"行动有望在中长期为经济增长提供结构性支撑，但短期内传统领域需求不足和部分企业经营压力仍然较大。我们将继续对房地产市场变化、消费复苏的持续性以及外部贸易环境保持关注。海外方面，美联储短期维持利率不变，但通胀仍高于目标水平，货币政策走向存在不确定性；美国经济在一定程度上仍依靠AI相关资本开支维持活力。

对于国内资本市场而言，股市在一定程度上仍具有对投资者的吸引力，中长期看，投资者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将对经济转型成功的信心投射其中；就短期而言，市场风格在剧烈分化后快速反转，但在AI资本开支叙事尚未证伪的情况下，股市内部轮动的局面大概率会延续。对于债市而言，虽然由于通胀向下游传导较难，货币政策可能不会因为上游行业成本的阶段性抬升而调整，但利率的绝对水平较低，市场也较难出现显著的趋势行情。从外部看，AI资本开支的持续性和美联储货币政策变化大概率仍是今后一个阶段市场博弈的焦点，或使得下阶段资本市场的波动继续处于高于上半年的水平。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由研究部及投资管理部门、运营部、风险管理部及法律合规监察部相关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负责公司基金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的制定和修订，负责定期审议公司估值政策、程序及方法的科学合理性，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估值委员会的相关人员均具有一定年限的专业从业经验，具有良好的专业能力，并能在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

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变化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第三方定价服务机构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不适用。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在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基金收益分配等问题上，托管人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审查的有关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的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相关内容、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1,195,405.81	1,441,436.46
结算备付金		2,499.80	5,550.46
存出保证金		3,105.16	1,563.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3,140,053.27	11,483,965.90

其中：股票投资		325,848.00	530,838.00
基金投资		12,814,205.27	10,953,127.90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146,721.90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498.79	1,732.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4,489,284.73	12,934,249.2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865.10	4,504.74
应付托管费		1,721.10	1,631.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3,397.22	1,109.01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2,649.44	5,297.31
负债合计		12,632.86	12,542.9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1,125,046.61	10,766,959.38
未分配利润	6.4.7.12	3,351,605.26	2,154,746.96
净资产合计		14,476,651.87	12,921,706.3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4,489,284.73	12,934,249.29

注： 报告截止日2026年0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3013元，基金份额总额11,125,046.61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1,149,978.13	895,720.13
1.利息收入		1,861.48	1,804.1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861.48	1,804.1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69,887.67	446,180.9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66,248.62	21,433.63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232,676.89	343,066.74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
股利收益	6.4.7.20	3,459.40	81,680.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978,228.98	447,735.0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2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42,305.16	34,262.88
1．管理人报酬	6.4.10.2.1	28,404.12	22,405.01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托管费	6.4.10.2.2	10,068.12	8,009.64
3．销售服务费	6.4.10.2.3	-	-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信用减值损失	6.4.7.24	-	-
7．税金及附加		953.22	1,368.53

8．其他费用	6.4.7.25	2,879.70	2,479.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7,672.97	861,457.2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672.97	861,457.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7,672.97	861,457.25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0,766,959.38	2,154,746.96	12,921,706.3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766,959.38	2,154,746.96	12,921,70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58,087.23	1,196,858.30	1,554,945.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107,672.97	1,107,672.9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58,087.23	89,185.33	447,272.5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58,087.23	89,185.33	447,272.56
2.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1,125,046.61	3,351,605.26	14,476,651.8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0,248,079.31	184,118.34	10,432,197.65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248,079.31	184,118.34	10,432,197.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283.45	874,572.92	1,068,856.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861,457.25	861,457.2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94,283.45	13,115.67	207,399.1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94,283.45	13,115.67	207,399.12
2.基金赎回款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442,362.76	1,058,691.26	11,501,054.0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罗春风	肖宇鹏	马杰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395号文《关于准予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作为发起人向社会公开募集，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2024）验字第70039114_H0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于2024年3月7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存续期限不定。设立时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实收基金（本金）为人民币10,118,545.12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活期存款利息为

人民币556.33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10,119,101.45元，折合10,119,101.4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方认购本基金的总额不少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3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证券投资基金”，包含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QDII基金、香港互认基金等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基金）、股票、债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股票（包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以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ETF）等品种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60%，其中对商品基金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10%。本基金不得持有具有复杂、衍生品性质的基金份额，包括分级基金和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基金份额。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15%；投资于QDII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X+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95%-X）+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5%（X的取值范围为：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X=55%；2025-2026年，X=54%；2027-2028年，X=53%；2029-2030

年，X=52%；2031-2032年，X=51%；2033-2034年，X=50%；2035-2036年，X=49%；2037-2038年，X=48%；2039-2040年，X=47%；2041-2042年，X=45%；2043-2044年，X=42%；2045-2046年，X=38%；2047-2048年，X=33%；2049-2050年，X=2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6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26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本基金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增值税及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82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10号《关于增

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应税交易，资管产品管理人为纳税人。自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契约制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规定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包括金融机构与人民银行所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银行联行往来业务、金融机构间的资金往来业务，以及金融机构开展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同业代付、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同业存单，取得的利息收入。取得存款利息收入不属于应税交易，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5年第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7%、3%和2%的比例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2）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4）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如有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号《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195,405.81
等于：本金	1,195,302.86
加：应计利息	102.95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1,195,405.81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23,377.21	-	325,848.00	2,470.79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11,543,129.31	-	12,814,205.27	1,271,075.96
其他		-	-	-	-
合计		11,866,506.52	-	13,140,053.27	1,273,546.75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69.74
其中：交易所市场	169.74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2,479.70
合计	2,649.44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0,766,959.38	10,766,959.38
本期申购	358,087.23	358,087.2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1,125,046.61	11,125,046.61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824,968.63	329,778.33	2,154,746.96
本期期初	1,824,968.63	329,778.33	2,154,746.96
本期利润	129,443.99	978,228.98	1,107,672.9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3,520.65	25,664.68	89,185.33
其中：基金申购款	63,520.65	25,664.68	89,185.33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017,933.27	1,333,671.99	3,351,605.26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843.7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3.55
其他	4.15
合计	1,861.48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6,248.6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66,248.62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84,057.0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49,463.79
减：交易费用	841.8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6,248.62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11,332,261.65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11,085,361.62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7,943.48
减：交易费用	6,279.66
基金投资收益	232,676.89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买卖差价收入。

6.4.7.16.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

6.4.7.18.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

6.4.7.18.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

6.4.7.18.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9.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3,459.40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3,459.40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978,228.98
股票投资	-71,056.21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1,049,285.19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978,228.98

6.4.7.22 其他收入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收入。

6.4.7.23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7,367.0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35,739.4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6,974.90

注：上述费用按照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该披露金额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估算得出，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6.4.7.24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79.70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400.00
合计	2,879.7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	基金托管人
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三亚盈湾旅业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平安汇通”)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子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	基金销售机构、与基金管理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陆基金”)	基金销售机构、与基金管理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人寿”)	基金销售机构、与基金管理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集团”)	基金管理人的最终控股母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	与基金管理人受同一最终控股公司控制的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基金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基金交易。

6.4.10.1.5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8,404.12	22,405.01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658.54	482.5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6,745.58	21,922.50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除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外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中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部分（若扣除后资产净值小于0，则E=0）。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068.12	8,009.64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除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基金外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中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部分（若扣除后资产净值小于0，则E=0）。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3月7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444.49	10,000,444.49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0.00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444.49	10,000,444.49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9.8913%	95.7680%

注：1、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份额。

2、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投资本基金适用的认（申）购/赎回费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执行。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交通银行-活期	1,195,405.81	1,843.78	805,090.61	1,758.9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存款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本期末，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合计

4,122,370.04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28.48%。（于2025-12-31，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合计3,977,909.43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30.78%。）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7,463.99	5,096.8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892.08	1,610.61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	20.66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	838.20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赎回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由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秉承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将风险管理融入业务中，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风控负责人、督察长、风险管理部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各部门负责人为其所在部门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公司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本基金管理人设立风险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对公司的风险管理进行独立评估、监控、检查并及时向管理层汇报。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及投资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关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本基金的合同要求。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和完善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评估、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具有托管资格的银行；本基金存放定期存款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仅与达到本基金管理人既定信用政策标准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还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

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不得超过该证券余额的1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基金品种可以不受此条款规定的比例限制）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上年度末：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依据基金合同约定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管控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全覆盖、多维度的建立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确保本基金组合的资产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匹配与平衡。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含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份额)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开放式基金于开放期内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15%，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6.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其管理的所有开放式基金于开放期内，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不同类型的风险分别设定风险限制，并由独立于投资部门的风险管理人员监控、报告以及定期风险回顾的方法管理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由风险管理人员定期监控组合中债券投资部分的利率风险，及时调整投资组合久期等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进行了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195,405.81	-	-	-	1,195,405.81
结算备付金	2,499.80	-	-	-	2,499.80
存出保证金	3,105.16	-	-	-	3,105.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3,140,053.27	13,140,053.27
应收申购款	-	-	-	1,498.79	1,498.79
应收清算款	-	-	-	146,721.90	146,721.90
资产总计	1,201,010.77	-	-	13,288,273.96	14,489,284.73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865.10	4,865.10
应付托管费	-	-	-	1,721.10	1,721.10
应交税费	-	-	-	3,397.22	3,397.22
其他负债	-	-	-	2,649.44	2,649.44

负债总计	-	-	-	12,632.86	12,632.8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01,010.77	-	-	13,275,641.10	14,476,651.87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441,436.46	-	-	-	1,441,436.46
结算备付金	5,550.46	-	-	-	5,550.46
存出保证金	1,563.86	-	-	-	1,563.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1,483,965.90	11,483,965.90
应收申购款	-	-	-	1,732.61	1,732.61
资产总计	1,448,550.78	-	-	11,485,698.51	12,934,249.29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504.74	4,504.74
应付托管费	-	-	-	1,631.89	1,631.89
应交税费	-	-	-	1,109.01	1,109.01
其他负债	-	-	-	5,297.31	5,297.31
负债总计	-	-	-	12,542.95	12,542.9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48,550.78	-	-	11,473,155.56	12,921,706.3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资产(上年度末：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上年度末：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注:无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注：无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份额、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最大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它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经测算本基金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列示如下：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25,848.00	2.25	530,838.00	4.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12,814,205.27	88.52	10,953,127.90	84.77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140,053.27	90.77	11,483,965.90	88.88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300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5年12月31日）
	沪深300指数上升5%	586,423.89	382,641.18
	沪深300指数下降5%	-586,423.89	-382,641.18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注：无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13,140,053.27	11,483,965.90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13,140,053.27	11,483,965.90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调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转换时点的相关会计政策在前后各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证券等投资，若出现交易不活跃、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5,848.00	2.25
	其中：股票	325,848.00	2.25

2	基金投资	12,814,205.27	88.4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97,905.61	8.27
8	其他各项资产	151,325.85	1.04
9	合计	14,489,284.73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81,008.00	1.25
C	制造业	144,840.00	1.0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25,848.00	2.2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7,200	181,008.00	1.25
2	600549	厦门钨业	1,700	144,840.00	1.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426	兴业银锡	393,070.00	3.04
2	600549	厦门钨业	122,460.00	0.95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99	紫金矿业	291,453.00	2.26
2	000426	兴业银锡	274,922.00	2.13
3	600549	厦门钨业	17,682.00	0.14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515,530.0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84,057.00

注：“买入股票成本”或“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指期货投资。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国债期货投资。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ETF）等品种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60%，其中对商品基金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超过10%。本基金不得持有具有复杂、衍生品性质的基金份额，包括分级基金和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基金份额。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投资于货币市场基金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15%；投资于QDII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对于权益类资产中的混合型基金主要是指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基金类型：（1）基金合同中明确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为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2）根据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末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均在60%以上的混合型基金。

投资子基金要求：在选择养老目标基金子基金（含香港互认基金）时，重点考察子基金风格特征稳定性、风险控制和合规运作情况，并对照业绩比较基准评价中长期收益、业绩波动和回撤的情况，且被投资子基金的主要筛选条件如下：

（1）子基金运作期限应当不少于2年，最近2年平均季末基金净资产应当不低于2亿元；子基金为指数基金、ETF和商品基金等品种的，运作期限应当不少于1年，最近定期报告披露的季末基金净资产应当不低于1亿元；

（2）子基金运作合规，风格清晰，中长期收益良好，业绩波动较低；

（3）子基金基金管理人及子基金基金经理最近2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基金
1	700005	平安添利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1,537,422.91	1,852,748.35	12.80	是
2	015625	平安添润债券A	契约型开放式	1,374,306.38	1,654,527.45	11.43	是
3	008187	淳厚信睿C	契约型开放式	191,639.99	1,050,627.92	7.26	否
4	025542	华夏行业景气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139,712.34	985,880.13	6.81	否
5	159937	博时黄金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117,500.00	981,242.50	6.78	否
6	513880	华安日经225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341,700.00	795,477.60	5.49	否
7	011370	华商均衡成长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111,447.61	546,037.57	3.77	否
8	000386	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C类	契约型开放式	283,986.63	517,707.63	3.58	否
9	015947	兴业研究精选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189,172.73	512,450.01	3.54	否

10	018326	国泰海通创新成长混合发起C	契约型开放式	164,104.81	444,855.32	3.07	否
11	511030	平安中高等级公司债利差因子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4,100.00	443,041.90	3.06	是
12	009989	华宝研究精选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314,799.41	428,693.84	2.96	否
13	001184	易方达新常态混合A	契约型开放式	141,529.50	366,702.93	2.53	否
14	012125	博道盛彦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235,750.86	351,787.43	2.43	否
15	011120	富国创新科技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52,829.83	315,869.55	2.18	否
16	013507	华安制造先锋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47,306.31	304,122.81	2.10	否
17	010422	海富通消费优选混合C	契约型开放式	158,272.96	280,000.69	1.93	否
18	588200	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56,400.00	278,390.40	1.92	否
19	167002	平安鼎越混合A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24,335.55	172,052.34	1.19	是

			(LOF)				
20	511220	海富通上证城投债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13,300.00	137,987.50	0.95	否
21	561910	招商中证电池主题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153,900.00	137,432.70	0.95	否
22	517520	黄金股ETF永赢	交易型开放式(ETF)	72,800.00	115,315.20	0.80	否
23	159326	华夏中证电网设备主题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34,500.00	72,036.00	0.50	否
24	513520	华夏野村日经225ETF	交易型开放式(ETF)	27,500.00	69,217.50	0.48	否

7.12.3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以外的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105.16
2	应收清算款	146,721.9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498.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1,325.85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无流通受限的股票。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346	32,153.31	10,000,444.49	89.89	1,124,602.12	10.11

8.2 盈利投资者数量占比

项目	过去一年（2025年7月1日-2026年6月30日）
盈利投资者数量占比（%）	99.7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45,082.04	0.4052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8.5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份额比例(%)		比例(%)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444.49	89.89	10,000,000.00	89.89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444.49	89.89	10,000,000.00	89.89	三年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3月7日）基金份额总额	10,119,101.4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766,959.38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58,087.23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25,046.61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管理人：公司副总经理林婉文因达到退休年龄，于报告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职务。林婉文离任后，由公司总经理肖宇鹏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托管人：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财产、基金管理业务的诉讼或仲裁。

托管人：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报告期内，本基金所投资的基金未发生包括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终止基金合同、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大会表决意见等重大影响事件。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未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未受到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8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天风证券	1	667,992.00	60.75	291.18	60.75	
国盛证券	1	268,833.00	24.45	117.20	24.45	
中信建投证券	2	103,585.00	9.42	45.15	9.42	
信达证券	1	59,177.00	5.38	25.80	5.38	
川财证券	2	-	-	-	-	
方正证券	3	-	-	-	-	
广发证券	1	-	-	-	-	
华泰证券	2	-	-	-	-	
中信证券	1	-	-	-	-	

注：1、基金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1）财务状况良好

（2）经营行为规范

（3）合规风控能力较高

（4）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

2、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无变更情况。

10.8.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天风证券	-	-	-	-	-	-	5,188,736.60	39.07
国盛证券	-	-	-	-	-	-	3,212,174.40	24.19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3,233,158.30	24.34
信达证券	-	-	-	-	-	-	1,646,645.60	12.40
川财证券	-	-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1月13日
2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1月13日
3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1月13日

4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5年第4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1月21日
5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1月22日
6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1月22日
7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1月23日
8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1月23日
9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估值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3月11日
10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5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3月31日
11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3月31日
1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4月09日
13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4月13日
14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2026年第1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4月21日
15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4月22日
16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4月24日
17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外行使投票表决权（2025年度）情况信息披露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4月30日
18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6月01日
19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	2026年06月03日

	证达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网站	
20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6月03日
21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6月10日
2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6月15日
23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汇添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6月18日
24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6年06月26日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年01月01日-2026年06月30日	10,000,444.49	0.00	0.00	10,000,444.49	89.89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超过20%的情况。当该基金份额持有人选择大比例赎回时，可能引发巨额赎回。若发生巨额赎回而本基金没有足够现金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为应对巨额赎回而进行投资标的变现时，可能存在仓位调整困难，甚至对基金份额净值造成不利影响。基金经理会对可能出现的巨额赎回情况进行充分准备并做好流动性管理，但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并被全部确认时，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面临赎回款项被延缓支付的风险，未赎回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可能承担短期内基金资产变现冲击成本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的不利影响。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募集注册的文件

（2）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3）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4）法律意见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2.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12.3 查阅方式

（1）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28日